

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7082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
承辦人：黃向秀
電話：06-2991111分機8330
傳真：06-2982639
電子信箱：tnadk@mail.tainan.gov.tw

受文者：臺南市立忠孝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2月23日
發文字號：南市教課(二)字第1120271350A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說明四 (0271350AA0C_ATTCH2.odt、0271350AA0C_ATTCH3.pdf)

主旨：檢送本市「111學年度非學校型態個人實驗教育輔導訪視面談時間表」1份(如附件1)，請通知貴校所屬學生出席，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高級中等以下教育階段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實施條例第21條辦理。
- 二、務請轉知設籍於貴校之非學校型態個人實驗教育學生與家長輔導訪視面談相關資訊，俾維護學生相關權利：
 - (一)實施對象：本市111學年度第2學期仍在辦理非學校型態「個人」實驗教育者(學生務必出席)。
 - (二)報到時間：請依旨揭面談時間表提前10分鐘報到，俾利面談順利進行。
 - (三)報到地點：本市市立忠孝國民中學行政(二)大樓4樓(臺南市東區崇善路151號)。
 - (四)申請人配合事項：
 - 1、訪視委員面談時間每人10分鐘(同一家長有2名子女實



施實驗教育者，共同訪談時間15分鐘；有3名子女實施實驗教育者，共同訪談時間20分鐘），前開時間申請人或學生依自評表項目口頭補充說明實驗教育計畫執行情形3分鐘（有2名子女實施實驗教育者6分鐘；有3名子女實施實驗教育者9分鐘）為上限。

2、面談場地不提供單槍、電腦等設備，現場如需提供書面參考資料，請以佐證自評表內容為主。

三、因應防疫，請配合入校實施量測體溫和酒精消毒，並全程配戴口罩。

四、檢附「輔導訪視面談通知單」範例1份(如附件2)。

五、倘有相關疑問，請洽本市官田區隆田國小總務處黃小姐，
電話：06-5791047分機833。

正本：111-2非學校型態個人實驗教育國小階段設籍學校、111-2非學校型態個人實驗教育國中階段設籍學校、111-2非學校型態個人實驗教育高中階段設籍學校

副本：臺南市官田區隆田國民小學、本局課程發展科

